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2026年墨竹工卡县门巴乡、尼玛江热乡农村饮水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人：西藏墨竹工卡县水利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9月3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审办法和标准.....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墨竹工卡县门巴乡、尼玛江热乡农村饮水提升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陆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9月15日9时5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FCG2026-3577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26800.00元

最高限价：3625073.39元

采购需求：

1、门巴乡贴朗村1组：新建取水口1座、50m³ 高位水池1座、管道闸阀井1座、敷设输配水管道DN50～DN75共计1553米、新建防冻阀取水点66座；

2、门巴乡贴朗村2组：新建取水口1座、50m³ 高位水池1座、敷设输配水管道DN50～DN75共计3200米；

3、尼江乡芒热村1、2组：新建取水口2座、50m³ 高位水池2座、敷设DN25～DN75输配水及入户管道共计16241米；新建管道闸阀井3座、防冻阀取水点113座、幼儿园集中取水点1座、混凝土路面破除及恢复7处。（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期：90日历天。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9 月 3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

地址：通过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录，网址 http://ggzy.xizang.gov.cn/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9月15日9时50分

地点：通过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录，网址https://ggzy.xizang.gov.cn/

五、开启

时间:2026年9月15日9时50分

地点:拉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

合同项下/同一标段的响应。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供应商为采购人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磋商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4. 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正式启用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进行交易,各潜在供应商需办理 CA 证书，办理的途径为：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的服务中心-下载中心-CA 证书线下办理资料，各潜在供应商按照要求准备好办理资料后自行前往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大厅办理 CA 证书，CA 证书办理完成后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xizang.gov.cn/）完成注册及完善相关信息等。各潜在供应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交易网站、交易平台、采购系统、CA 证书等相关类似问题请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xizang.gov.cn/fwzxlx/33175.jhtml）提供的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5.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在《西藏政府采购网》、《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同时发布。后续澄清、更正、终止、成交（成交）公告请关注上述媒体。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相关媒体、平台发布的项目相关澄清、更正、终止等公告，如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各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6.根据《拉萨市人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采贷）工作实施方案》（拉政办发〔2024〕25 号）供应商有融资贷款业务需求的，可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申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贷款。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藏墨竹工卡县水利队

地址：拉萨市墨竹工卡县扎雪路

联系人：张文波

联系方式：1365891905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海亮颇章 36 栋 104 号

联系人：史月

联系方式：176004345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史月

电　　话：1760043456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采购人	名称：西藏墨竹工卡县水利队 地址：拉萨市墨竹工卡县扎雪路 联系人：张文波 联系方式：13658919052
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海亮颇章36栋104号 联系人：史月 联系电话：17600434566
1.3	项目名称	2026年墨竹工卡县门巴乡、尼玛江热乡农村饮水提升改造项目
2.1	采购内容	完成2026年墨竹工卡县门巴乡、尼玛江热乡农村饮水提升改造项目相关内容，具体建设内容为1、门巴乡贴朗村1组：新建取水口1座、50m³ 高位水池1座、管道闸阀井1座、敷设输配水管道DN50～DN75共计1553米、新建防冻阀取水点66座； 2、门巴乡贴朗村2组：新建取水口1座、50m³ 高位水池1座、敷设输配水管道DN50～DN75共计3200米； 3、尼江乡芒热村1、2组：新建取水口2座、50m³ 高位水池2座、敷设DN25～DN75输配水及入户管道共计16241米；新建管道闸阀井3座、防冻阀取水点113座、幼儿园集中取水点1座、混凝土路面破除及恢复7处。（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3.3	采购人发出澄清文件时间	响应截止日5日前
2.4.1	采购人发出修改文件时间	响应截止日5日前
2.5	供应商质疑	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送达（仅接收派人送达、邮寄送达质疑函原件两种方式），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 联系部门：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史月 联系电话：17600434566 通信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海亮颇章36栋10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处理：（一）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二）对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合格供应商不符合法定数量时，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2	*响应文件有效期 （实质性要求）	90日历天
3.7.1	*磋商保证金 （实质性要求）	1、保证金金额：6万元； 2、磋商保证金缴纳形式： (1)银行保函或保单保函方式提交。（具体以系统显示为准）； 3.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 4.供应商应将保函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放入响应文件相应位置中。
3.8.2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中要求签字或加盖单位章处均应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注：签字处为手写签字或签名章均可
6.1	资格审查主体	□采购人 □采购人委托的代理机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磋商小组
7.3	评审得分相同时随机抽取成交候选人的主体	□采购人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
8.1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量	综合得分由高到低前3名
8.4.1	履约保证金	形式：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 金额：中标价的1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代理费	按中标价（成交价）的1.5%计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10.2	*响应报价要求 （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3625073.39元；** 各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总的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按照无效文件处理。 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响应报价应包含完成采购范围包含的所有内容所需的劳务、机械、检测、管理、评审、材料、利润、税金和政策文件规定应计取的合法取费等一切费用的综合报价。 本次响应报价为项目工作费用的全部唯一来源，成交人不得在合同实施过程中，收受其他任何费用。 最终结算价以审计、财评结果为准结算。
10.3	响应文件	*一、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文件要求（实质性要求）： 1.供应商须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并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2.具体请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认真了解流程和要求并严格按照操作手册制作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如下文与本条要求有冲突之处，以本条要求为准
10.4	履约验收	项目履约验收应符合《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藏财采办[2019]36号）。
10.5	付款方式及额度	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分批支付合同价款。 （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10.6	关于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文件的变更、澄清和修改	关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文件的变更、澄清和修改的通知均会在原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由于本项目实施电子化交易流程，代理机构无法获悉参与项目的供应商信息，因此无法一一通知各供应商相关变更、澄清、修改的情况，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随时查询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文件修改的信息,如因供应商疏忽导致的信息未及时获取的情况,其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10.7	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	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
10.8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2）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9	政府采购政策执行	一、扶持政策价格的扣除 (一)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2、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提供货物、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专门面向中小(小微) 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中小企业认定规则。 （1）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二)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优先采购的，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按照对应响应金额给予 2% 的价格扣除，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具体标准详见评分细则。供应商须对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 二、响应产品的政策 （1）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响应产品需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本项目不涉及）； （2）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定。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属于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响应产品所在清单页截图并标注，否则不予认定。 （4）绿色包装：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应符合《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
10.10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根据《拉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拉萨市人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采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以政府采购合同的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综合运用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管理措施，建立“政、银、企”对接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服务平台，引导和鼓励商业银行扩大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规模，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贷款需求和商业银行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要求，与商业银行接洽融资服务事宜。***
10．11	对相关承诺内容的审核要求	为响应财政部门全面推行承诺制的要求，对于本项目资格评审阶段要求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等内容，均只要求各供应商提供承诺，供应商对于自身提供的承诺的真实有效性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获取成交，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要求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核查，如无法提供，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承担虚假应标造成的不利后果。
10.12	其他事项	1.本项目依托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全程电子化采购，请供应商依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相关流程、规范参与采购活动，如遇网站、系统平台、CA等相关问题请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联系方式（http://ggzy.xizang.gov.cn/fwzxlx/33175.jhtml）进行咨询。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09:30-13:00 下午15:30-18:00 非工作时间、周末及节假日正常休息 CA相关问题咨询：CA办理地址：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大厅 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 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邮箱：xzglodon@163.com 2.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会自动生成一个“采购编号”，该编号仅用于系统内部标识。除系统要求或本文件特别说明之处外，请各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以本文件所写“项目编号”为准。如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与系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统要求的格式不一致时，以系统格式为准，但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所需的相关承诺/声明或证明资料不得缺失。 3.根据《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线上“不见面”开标的通知》要求，各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通过线上“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xizang.gov.cn/open-web-zc/login）准时参与开标会议，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无须到达开标地点进行开标及解密工作。请各供应商提前做好线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解密准备工作，“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细则详见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服务中心——“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演示视频”及“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4.供应商应在开放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工作。若供应商未在本项目（各标段/标段）开放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远程自行解密，相关责任、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本项目（各标段/标段）开放解密后30分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结束解密环节并继续进行后续采购活动。 5.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有关于政府采购项目的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及视频，各潜在供应商在操作过程中可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的服务中心-下载中心-下载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进行学习。

（二）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采购项目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1.4　　采购货物（/服务）名称：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采购预算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3　　最高限价（如有）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4　　采购范围、交货期（/或服务期）和质量要求

见采购需求。

1.5　　供应商：指响应采购、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5.1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1.5.2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5.3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1.5.4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响应截止时间。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潜在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本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含）之前存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六条第2款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响应无效。

1.5.5 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5.1项和第1.5.1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工作内容和义务；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

（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6 分包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成交、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7 合格的货物（/服务）

1.7.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服务），均应来自上述1.5.1项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需求有关的 其他相关的服务。

1.8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响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9 保密

参与采购响应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0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资格审查、评审办法和标准；

（4）合同条款；

（5）采购需求；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3 款和第 2.4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供应商如有疑问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该澄清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澄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前，随时查询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磋商文件澄清的信息。

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该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须在开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磋商文件修改的信息。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4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磋商文件公告

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响应书；

2） 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磋商保证金；

6） 联合体协议（如有，没有不提供）；

7）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如有，没有不提供）；

8） 响应报价表；

9）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10）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1）资格证明文件；

12）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13）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如有）；

14）响应承诺书；

15）技术偏离表；

16）拟派实施人员表和资历表；

17） 供应商服务承诺/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格式内容自拟）；

18）符合性评审相关承诺；

1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首次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进行首次报价。

3.2.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响应价格中。

3.2.3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

3.2.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所有磋商文件，填报自己认为正确的报价。

3.3 供应商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3.4 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将响应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方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3.5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供应商所报的响应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3.6 响应文件有效期

3.6.1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

3.6.2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7 磋商保证金

3.7.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响应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7.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3.7.1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3.7.3 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响应项目的采购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或者转为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除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7.5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其磋商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应由成交人缴纳采购服务费而成交人未缴纳的；

（6）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8 响应文件的编制

3.8.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采购范围、供货期（/或服务期）、响应文件有效期及磋商文件要求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表须根据磋商文件第六章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需要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签字或盖章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响应文件提交

1.供应商通过“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提交。逾期上传或不按要求上传的磋商文件，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采购响应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若因上传错误在评标时候造成磋商文件无法读取，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上传形式：响应文件上传 PDF 格式；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规定应当签字、盖章的地方签字、盖章。签字、盖章完成后的响应文件，应当扫描成彩色 PDF 格式上传。

4 评审与磋商

4.1 磋商小组

4.1.1 磋商小组成员共 3 名，采购人代表参与1名，专家成员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专家库相关专业随机抽取2名，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1.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确认磋商文件；

（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4） 编写评审报告；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4.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函，提交最后报价函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4.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最后报价函，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最后报价函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5 若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函与供应商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的内容有差异，以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函内容为准。

4.6 若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函的报价与首次递交的报价函的报价有差异，则首次响应文件中所列明的各项单价和合价，应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基础上按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的变化幅度进行调整，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的3日内提交给采购人；对采购人提出的审查意见在合同签订前修改完成。

4.7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和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参与磋商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5 合同授予

5.1 确定成交供应商方式

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得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具体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成交公告

5.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5.2.2 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疑义的，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5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对成交结果的质疑。

5.3 成交通知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其他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

5.4 合同签订

5.4.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4.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4.3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5.4.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条款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6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通过发布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的，将在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通过邀请方式的，将通知每位接受邀请的供应商）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纪律和监督

7 对采购人的要求

7.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7.2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7.3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7.4 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磋商至磋商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情形除外；

（3） 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在评审与磋商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5）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6） 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

7.5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磋商、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参与评审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与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6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 其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审办法和标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一和附表二。

2.2 分值构成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其中包含：商务部分（A_1）、技术部分（A_2）、报价部分（A_3）等。

2.3 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

2.3.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三

2.3.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四

2.3.3 报价评分标准：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调整供应商参与评标的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

（2）评审基准价

有效响应文件中的并按2.3.3项（1）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

（3）供应商报价（按2.3.3项（1）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10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1.2 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见本章的符合性审查表）。

3.1.3 磋商小组在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1.4 不具备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磋商，由磋商小组告知该供应商。

3.1.5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进行评审和磋商，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3.2 磋商

3.2.1 按“供应商须知”第5条规定，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3.2.2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规范情况下，并经采购人盖章同意后，对磋商文件的技术标准、拟签订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变动。变动内容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函，提交最后报价函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3.3 评审

3.3.1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3款[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最后报价函）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与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或明显低于采购预算时，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3.3.2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3.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_1;

（2）按本章第2.3.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A_2;

（3）按本章第2.3.3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A_3。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 供应商得分=A_1＋A_2＋A_3

4.3 评审结果

3.3.5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磋商报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了磋商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2.提供了磋商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8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	提供了法人代表、控股股东、控股企业及管理、被管理单位情况声明且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

	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1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响应
12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
	结论	

注：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1.	磋商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包括形式及金额）；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或）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3.	报价	供应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磋商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6.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8.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且关键字迹清晰；
9.	备选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10.	响应文件内容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11.	付款方式	磋商文件不允许偏差时，响应文件无负偏差；
12.	工期和服务地点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1、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与磋商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提供的资料中有与事实不符的；

（6）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件三 评审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一、报价部分（10分）			
1	报价	1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①《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中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需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②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证明材料，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
二、技术部分（50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①施工前的准备工作计划、②对本项目各个分部分项完整的施工方案、③重点部位及关键节点部位的施工工艺及技术方案、④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用电、用水、交通进行部署。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2	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	10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①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②完整的项目工期保证措施、③劳动力配备及管理措施、④主要人、料、机使用计划及管理措施。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3	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10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①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安全保障体系、②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措施、③安全教育及培训计划、④安全保证措施及安全应急预案。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10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①制定完整的环境保护措施、②制定完整的卫生保护措施、③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措施、④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现场管理人员环境保护职责。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5	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10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①制定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②确保项目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③针对质量目标及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④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及检查制度。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三、商务部分（40分）			
1	类似业绩	15分	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在建或已完工类似施工业绩证明，每提供1个类似水利水电工程业绩得5分，本项最高得15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2	项目经理	4分	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建造师以上（含二级）得2分；具备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得2分，满分4分。
3	技术负责人	4分	具备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得4分。
4	其他人员（五大员）	10分	为本项目投入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劳务员、安全员齐全得10分，缺一个扣2分，扣完为止。
5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购买社保情况	7分	提供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和五大员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险证明。建造师、技术负责人、五大员保险齐全的得7分。一人保险不齐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近6个月保险证明）

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特殊情况处理：

a、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响应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响应报价的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b、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响应报价分的计算。

c、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价格扣除：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响应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则给予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响应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应当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大型和中型企业制造的不适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报价得分。

小型或微型企业参与计算的响应报价=响应报价 X （1-10%）,其余单位响应报价=响应报价。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注：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所提供为合同模板，仅供参考，供应商和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编制，但不得背离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合同编号：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

采购编号　　：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西藏.拉萨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XXXX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XXXX；

2、XXXX；

3、XXXX.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万元；

2、XX万元；

3、XX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_____。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相应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当按照合同价款1%按天支付逾期违约金；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按照合同价款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应当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因此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函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下同）。

4、除本合同有规定违约金的情形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合同义务的，应当按次按照合同价款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3次（含3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按照合同价款的30%支付违约金，乙方应当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

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XX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XX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XX份，乙方XX份，财政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1、项目招标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投标文件

4、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

5、其他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ZFCG2026-35773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预算金额：3626800.00 元

4.最高限价：3625073.39 元

5.采购需求：完成 2026 年墨竹工卡县门巴乡、尼玛江热乡农村饮水提升改造项目相关内容，具体建设内容为 1、门巴乡贴朗村 1 组：新建取水口 1 座、50m³ 高位水池 1 座、管道闸阀井 1 座、敷设输配水管道 DN50～DN75 共计 1553 米、新建防冻阀取水点 66 座；

2、门巴乡贴朗村 2 组：新建取水口 1 座、50m³ 高位水池 1 座、敷设输配水管道 DN50～DN75 共计 3200 米；

3、尼江乡芒热村 1、2 组：新建取水口 2 座、50m³ 高位水池 2 座、敷设 DN25～DN75 输配水及入户管道共计 16241 米；新建管道闸阀井 3 座、防冻阀取水点 113 座、幼儿园集中取水点 1 座、混凝土路面破除及恢复 7 处。（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6.工期：90 日历天。

7.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采购需求

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评审索引

序号	评审办法条款号	评审办法要求	响应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		
1			
2			
...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响应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附件1　响应书

响应书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的全部内容，且对磋商文件无任何异议，并愿意以“报价表”所填写的响应总价、工期及合同履约地点，向你方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和服务。

2.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响应文件。否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磋商保证金。

3.随同本响应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见“报价表”。

4.我方承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若我方已经收到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该成交通知书无效，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5．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的采购货物（/或服务）。

（4）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5）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支付采购服务费。

6．（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年月日

附件2　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
响应文件报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元
工期	
合同履约地点	
履约保证金	%
响应文件有效期	日历天
……	

备注：本表可根据项目需求自行补充、扩展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月日

附件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第标段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与响应并签署文件的可删除授权委托书格式）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附件5　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复印件）

说明：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应采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形式，并在此提供相应凭证的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6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没有不提供）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第标段响应。现就联合体响应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名称：；在本标段中承担：；占合同份额的　　%。

成员一名称：；在本标段中承担；占合同份额的　　%。

成员二名称：；在本标段中承担；占合同份额的　　%。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年月日

附件7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如有，没有不提供）

鉴于我公司司已决定作为(联合体名称)联合体的成员之一参加(项目名称）第标段的响应，特此正式授权本联合体的牵头人（牵头人名称），全权代表我公司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组织编制、签署响应文件、参加答疑会议、澄清响应文件、并承担责任、接受指示、与采购人函件往来和代表我们处理与项目有关的所有其它必要事宜。

为避免疑问，我公司确认：牵头人作出的与本项目响应相关的行为对我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我公司愿意连带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特此授权！

授权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8　分项报价表

格式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填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9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供应商名称：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 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采购需求》商务要求逐条填写本表；
2、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成交注“0”。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成交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3、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4、 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响应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5、 在买方与成交人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人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10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主营业务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如有）			
银行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箱		邮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1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格式见附件11-2）；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格式见附件11-3、11-4）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11-5）；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11-6）

6、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11-7)

7、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11-8)

8、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备注：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1-7项所需资料并加盖各自的公章

11-1 供应商“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1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11-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11-4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1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11-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没有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11-7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我方对上述说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11-8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

致：

我方*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11-9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附件12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年份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20　年						
20　年						
20　年						

注：

（1）　供应商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2）　正在执行的类似业绩需标明执行状态，供应商需在备注栏填写合同执行的状态。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13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

说明：

1、本项目（或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本声明函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本声明函将作为价格扣除的依据，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视同供应商放弃政策扶持。

2、本声明函由供应商出具，真实性由供应商负责，属不实的将承担提供虚假资料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但声明函中供应商是非企业性质的或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明显不符合政策的声明函，评标小组可不予认定其有效。

3、项目既含货物又含服务、工程的，依据本项目属性来提供，评标小组根据本项目属性及本文件规定的扶持办法进行评审。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可认定声明有效。

5、标的名称为货物名称或服务项名称，如果多个标的同属于一个制造商或同一服务者提供的，可在标的名称处合并列明，不需要逐条重复说明该制造商或同一服务者情况

6、以下情形不影响声明有效性，也不作为虚假资料情形认定：

（1）划型标准中个别行业不涉及的指标或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指标未填写或填写有误的，例如批发业不涉及资产总额指标。个别指标不准确但不改变企业规模类型的不影响声明有效性。

（2）声明函中所列行业与磋商文件所明确的行业不一致但不改变划型结果的。

7、成交人/成交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成交/成交结果公告。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应当分别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14　响应承诺书

响应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1）在本次响应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或与采购人串通响应的行为；

（2）在本次响应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3）在本次响应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4）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响应资格被取消状态；

（5）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磋商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15　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磋商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成交注“0”。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成交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需求》技术要求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响应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买方与成交人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人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16　拟派实施人员表和资历表

16-1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单位	专业	职务/职称	主要资历	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其他人员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16-2 拟派人员资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年龄		拟任职		单位任职时间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及取得的专业认证情况：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如未要求，可不填写					

注：供应商应附相应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缴纳证明、职称或资格证书）。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7　供应商服务承诺/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18　符合性评审相关承诺

18-1响应文件不包含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承诺

致：（采购人）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18-2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的承诺

致：（采购人）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响应内容包含了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关售后服务要求，无实质性遗漏。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18-3确认报价修正的承诺

致：（采购人）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如出现报价前后不一致的情况，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评审办法要求，确认修正后的报价。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18-4响应文件不存在弄虚作假、恶意串通等情形的承诺

致：（采购人）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以下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没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8）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9）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0）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1）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1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评标办法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GZFCG2026-35773

项目名称：2026年墨竹工卡县门巴乡、尼玛江热乡农村饮水提升改造项目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2、评标参数

2026年墨竹工卡县门巴乡、尼玛江热乡农村饮水提升改造项目

评标参数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有暗标评审： 无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允许分包： 否

专家是否分组评审： 否

评定分离： 否

确定中标人方式：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3

最高限价： 有　3625073.39 元

小微企业优惠：

当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时：（监狱、福利企业视同小微型企业）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3%）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
1	资格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3	磋商及最后报价	
4	商务评审	40

5	技术评审	50
6	报价修正	
7	小微企业认定	
8	报价评审	10
9	汇总得分	
10	评审结果	
11	评标报告	
12	评标结束	

评标条款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磋商报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了磋商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2.提供了磋商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

8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提供了法人代表、控股股东、控股企业及管理、被管理单位情况声明且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1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响应
12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磋商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包括形式及金额）；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或）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3	报价	供应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磋商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6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8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且关键字迹清晰；
9	备选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10	响应文件内容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11	付款方式	磋商文件不允许偏差时，响应文件无负偏差；
12	工期和服务地点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类似业绩	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在建或已完工类似施工业绩证明，每提供1个类似水利水电工程业绩得5分，本项最高得15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15
2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建造师以上（含二级）得2分；具备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得2分，满分4分。	4
3	技术负责人	具备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得4分。	4
4	其他人员（五大员）	为本项目投入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劳务员、安全员齐全得10分，缺一个扣2分，扣完为止。	10
5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购买社保情况	提供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和五大员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险证明。建造师、技术负责人、五大员保险齐全的得7分。一人保险不齐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近6个月保险证明）	7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工方案与技术措施：①施工前的准备工作计划、②对本项目各个分部分项完整的施工方案、③重点部位及关键节点部位的施工工艺及技术方案、④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用电、用水、交通进行部署。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10
2	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①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②完整的项目工期保证措施、③劳动力配备及管理措施、④主要人、料、机使用计划及管理措施。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10
3	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①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安全保障体系、②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措施、③安全教育及培训计划、④安全保证措施及安全应急预案。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10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①制定完整的环境保护措施、②制定完整的卫生保护措施、③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措施、④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现场管理人员环境保护职责。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	

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10
5	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①制定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②确保项目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③针对质量目标及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④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及检查制度。内容完整、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利于项目实施等。	10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满分： 10

报价方式：金额报价

算分方式：系统算分（根据计算规则系统直接计算得分）

1、评标价计算

评标价 = 投标总报价 *（1-扣除率）

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 = 最低评标价

3、报价打分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10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3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4	投标报价	